

汾西縣志卷之三

貢賦 運支附

任土作貢常經也汾則計糧不計畝授受承稅恒制也汾則言推不言售蒿日時難地皆偏陂傾仄是即劉宴生今亦不能履畝而尺寸之也然舊苦丁止下四則為明季寇盜虔劉鄉戶足其額於城丁事出權宜嗣丁並於地斯患永除惟附城糧賦畧重自禩後草萊彌望極力招墾尙缺額十之二三還定安集寓撫字於催科存教養於生聚是在

汾西縣志

卷三

貢賦

念切民瘼者 增改舊序

一田畝官民水平坡岡五等共地貳千玖百肆拾柒頃壹拾玖畝柒分實徵糧壹萬伍千玖百零柒石肆斗貳升叁勺叁抄叁撮柒圭俱係折色坐價不等併絲絹馬草共派銀壹萬肆千玖百零柒兩柒錢柒分貳釐貳毫陸絲壹忽肆微陸纖

地畝玖釐銀壹千貳百叁拾兩零叁分捌釐陸毫驛站銀壹千貳百貳拾貳兩貳錢陸分肆釐叁毫按以上原舊額共銀壹萬柒千叁百陸拾兩捌錢柒分陸釐順治四年巡撫臬先後具題蠲免荒地壹千伍百伍拾頃零零叁畝零肆釐該豁糧捌千零柒拾叁石伍斗叁勺肆抄折免銀柒千捌百零捌兩叁錢陸分叁釐

實存伍等熟地壹千叁百玖拾柒頃壹拾陸畝陸分陸釐每畝徵糧不等共糧柒千捌百叁拾叁石捌斗

捌升捌合伍勺壹撮貳圭每石折銀玖錢陸釐貳毫肆絲叁忽伍微伍纖肆沙柒塵每畝加徵玖釐銀柒釐玖毫柒絲陸忽伍微壹纖叁沙叁塵叁抄每石派驛站銀壹錢伍分陸釐貳絲貳忽陸微捌纖叁沙三項共銀玖千肆百叁拾陸兩壹錢貳分捌釐

萬曆年間加增絲絹銀壹拾兩肆錢 順治十五年
起至 康熙三年陸續開墾過民荒地叁拾叁頃捌拾伍畝叁分零伍毫共徵糧壹百陸拾叁石伍斗玖升肆合貳勺柒抄柒撮共折色銀壹百陸拾伍兩肆錢陸分肆釐

一夏稅分解大同銀億布准麥如京倉麥霍州倉麥加徵大有南倉宣府大同二處腳價陸款共折銀貳百零伍兩捌錢肆分柒釐零貳絲

一秋糧分解蔚州大同廣積汾州霍州如京伍倉粟米宣府萬億大同銀億二庫米花加徵大有南倉銀宣

汾西縣志

卷三

貢賦

二

府大同三關三處腳價共拾壹款除找傷亡荒地外共准折合銀陸千捌百捌拾伍兩貳錢捌分柒釐柒毫柒絲

一馬草平魯草場草叁萬零壹百玖拾伍束伍分每束折銀捌分加徵大同腳價銀除草全抵傷荒又抵傷亡銀壹百肆拾捌兩陸錢肆分有奇實徵解銀壹百叁拾肆兩捌分肆釐有奇

折色項下留抵三關平陽等營平餉偏頭關保德省大盈三倉折色粟米蓆草腳價黑豆布花老營堡黑豆豐庫本折色粟米蓆草腳價黑豆布花老營堡黑豆豐贍草貳拾叁款共分解銀壹千捌百伍拾壹兩有奇驛站原額銀壹千貳百貳拾貳兩貳錢陸分肆釐叁毫協濟仁義夫馬用

一戶口人丁 明舊刊官書額丁貳萬叁千肆百柒口萬曆三十七年編戶壹千柒百貳拾陸戶編口貳萬叁千陸百肆拾貳口

國朝順治十五年審編人叁千柒百貳拾伍丁十八年
題請蠲免傷亡人陸百肆拾貳丁

康熙初實在叁千玖百伍拾伍丁內除優免紳衿貳
百玖拾壹丁興差人叁千陸拾貳丁

康熙十一年審編實行差人叁千柒百叁拾捌丁
上叁則無中下則肆丁下叁照數各編銀不等共編

均徭顏色等銀貳千零叁拾陸
兩捌錢貳分壹釐叁毫有奇

順治十四年清出紳衿優免共丁貳百玖拾壹丁編
徭銀壹百零肆兩壹分有奇

禮部綿羯羊拾隻 共脚價等銀柒兩
伍錢肆分捌釐零

葯味拾斤壹兩 共脚價包裹等銀壹
兩叁錢柒分貳釐零

工部柴夫木柴 共脚價等銀壹百柒
拾兩零陸分柒釐零

營繕司料 共價脚銀伍拾伍
兩玖錢貳分柒釐

汾西縣志

卷三

貢賦

胖襖褲鞋胖衣 共銀陸拾伍兩玖錢貳分捌釐

戶部顏料農桑絹併禮部料銀 併新增時價脚價銀
共玖拾伍兩貳錢壹

分叁
釐零

義兵拾壹名每名伍兩共銀伍拾伍兩

以上丁賦徵解紛繁不及詳錄今總其梗概於前
以示餽羊之意而附裁減各款

於後其現有者另縷列焉

知縣修宅家伙銀貳拾兩裁辛紅紙張油燭銀叁
拾兩 迎送上司傘扇銀拾兩 書辦拾貳名共

銀壹百貳拾玖兩陸錢 燈夫肆名銀伍拾柒兩
陸錢 修理倉銀貳拾兩 以上裁禁卒銀玖兩陸

轎夫銀肆兩捌錢 倉夫銀貳拾肆兩 庫子銀肆
兩捌錢 斗級銀肆兩捌錢 以上減典史書攢銀

拾貳兩 儒學膳夫銀貳拾陸兩陸錢陸分陸釐
柴毫 學書銀柒兩貳錢 門子銀叁兩陸錢

養馬草料銀拾貳兩以上裁廩糧銀壹百貳拾捌兩減本縣走遞馬騾八匹並草料工食銀貳百貳拾肆兩裁聽雇轎夫銀伍拾貳兩減孤老銀肆兩玳錢壹分捌釐減正旦元宵門神桃符等銀壹兩捌錢 迎春神牛銀壹兩捌錢柒分伍釐 歲考縣學生員花紅筆墨並新進彩旗等銀壹拾兩習儀拜牌等銀貳兩壹錢陸分 應付官使下程銀壹拾兩 季考生員試卷飯食等銀陸兩捌分 汾河看渡夫銀叁兩減起送應試生員花紅盤川銀柒兩捌錢 朝覲本冊什物銀壹兩叁錢叁分叁釐肆毫 造寫恤刑黃冊工食銀叁錢 大造黃冊工食銀壹兩玖錢貳分肆釐零 縣學二倉經費派剩銀捌拾兩叁錢肆分肆釐有零以上裁

舊額夏本縣倉折色麥肆拾石柒斗壹升貳合零每石柒錢共徵銀拾捌兩肆錢玖分捌釐零 儒學倉折色麥陸拾玖石貳斗每石捌錢共徵銀伍拾伍兩叁錢陸分

汾西縣志 卷三 貢賦

四

舊額秋本縣倉折色米柒拾玖石玖斗陸升伍合零每石柒錢共徵銀伍拾伍兩玖錢柒分伍釐零 儒學倉折色米貳百肆拾捌石捌斗每石捌錢共徵銀壹百玖拾玖兩零肆分

現在徵解地丁錢糧運支各款詳登於左

一 民田伍等熟地壹千伍百柒拾貳頃肆拾陸畝肆分捌釐共徵本色穀壹拾石折色糧捌千陸百伍拾伍石伍斗叁合玖勺折徵並加增絲絹共銀壹萬零貳百玖拾肆兩陸錢零壹釐

一 戶口三門中下下三四則共人叁千柒百叁拾捌丁共徵均徭並買辦顏料銀貳千貳百伍拾叁兩伍錢

壹分叁釐

一順治十四年清出紳衿優免共人貳百玖拾壹丁徵徭銀壹百零肆兩壹分伍釐

以上二項歸併地糧

一額外匠價銀捌兩伍錢伍分

乾隆三年攤入地糧徵收

一額外商稅銀壹拾肆兩叁錢肆分叁釐

閏月加

銀壹

兩壹錢玖分陸釐 酒課銀陸兩

閏月加

銀玖錢

一額外黃絲閏月銀肆錢玖分

一額外織造綾絹加增工費銀捌兩零陸分叁釐

汾西縣志

卷三

貢賦

五

以上共折色銀壹萬貳千陸百玖拾壹兩陸錢柒分內有閏月銀貳兩伍錢

一額置藉田四畝九分

額徵本色穀壹拾石壹斗捌升伍合折米陸石壹斗壹升壹合

一起運 戶部項下解 布政司銀壹萬零壹百玖拾

柒兩捌錢陸分叁釐

又應解額外商稅酒課銀貳拾兩零叁錢肆分叁釐

閏月加

銀貳兩玖分陸釐

又應解黃蠟銀叁錢伍分陸釐

又應解置買紬絹並脚價銀貳拾玖兩玖錢叁分叁

釐 閏月加 銀肆錢玖分

又支解驛站銀壹千叁百叁拾叁兩貳錢陸分

閏月加

銀玖拾陸兩不敷銀壹百伍拾叁兩肆錢肆分肆

釐赴 司請領以上均按上下兩忙分徵批解

一支解存留祭祀官俸役食襍支等銀壹千零壹拾貳

兩貳錢叁分內 迎春神牛銀陸錢貳分伍釐

零禮祭銀叁兩 朔望行香銀伍兩陸錢

汾西縣志

卷三 貢賦

六

鄉飲酒禮銀拾伍兩

文廟

崇聖名宦

鄉賢

春秋二季

三小祭銀捌拾柒兩壹錢捌分

關帝祭品銀拾貳兩捌錢叁分

憲書紙價銀捌兩

肆錢叁分 舉人牌坊銀肆兩

酒課閏月銀玖錢

先農壇祭品銀 兩 知縣俸銀肆拾伍兩

門子貳名銀拾壹兩柒錢貳分

快手捌名銀肆拾貳兩

捌分

皂隸拾肆名銀捌拾

肆兩

轎夫肆名銀貳

拾壹兩肆錢肆分

庫子肆名銀

貳拾壹兩肆錢肆分

忤作貳名銀壹拾貳兩

民壯拾陸名

銀壹百拾伍兩貳錢

傘扇夫貳名銀

拾陸兩 捌分

斗級肆名銀貳

拾壹兩肆錢肆分

汾河看般送渡夫銀叁兩

舖司兵拾捌名銀玖拾

捌兩

現裁解銀伍拾捌兩捌錢

孤貧冬衣布花銀貳兩

捌錢叁分貳釐

捕役陸名銀叁拾陸兩

典史俸銀叁拾壹兩伍錢貳分

馬夫壹名銀陸兩

門子壹名銀陸兩

皂隸肆名銀貳拾

肆兩

禁卒捌名銀陸拾肆兩

巡監更夫伍名銀叁拾兩

儒學俸銀肆拾兩

齋夫叁

名銀壹拾捌兩

門斗叁

名銀壹拾捌兩

廩糧銀陸拾肆兩

膳夫銀拾叁兩叁錢叁分叁釐

汾西縣志

卷三

貢賦

起送貢生銀陸兩

一耗羨原地丁除酒課商稅連閏共

銀叁拾兩零玖錢捌分玖釐不加耗

實應徵正壹萬陸千陸百陸拾兩陸錢捌分壹釐

外

額徵壹叁耗羨銀壹千陸百肆拾伍兩捌錢捌

分玖釐內

留支知縣四季養廉銀

捌百伍拾兩

繁費銀

壹百貳拾兩裁解兩

留支典史四季養廉銀

陸拾兩

三共留支銀壹千零

叁拾兩

除留支

外實解司耗羨銀陸百壹拾伍兩捌錢捌分玖釐

一額徵牙帖各色

共徵銀拾兩貳錢

一額徵牲畜稅正餘銀拾柒兩柒錢玖分叁釐

一額徵房地契稅銀

一額徵當稅每舖銀伍兩

照收起解

戶口 附

汾邑人戶明季鼎革前後凋殘已極見之舊志自奉康熙伍拾伍年續生人永不加賦之

旨戶口繁衍大小男婦約拾萬有奇散居伍百餘村大
稔之後極力拯救全村報絕者數拾村現在寥寥星
散老弱羸壯不及叁萬口

汾西縣志

卷三

貢賦

八

屯田

有事則戰無事則耕謂之兵也屯兵以衛民民以養兵謂之民汾無兵胡有屯意昔之兵去而屯仍存歟抑民煩供億而士藉飽騰歟今折色奉撥解省兵膳兵是變而通之道也惟祲後大半蒿萊失於請豁則究以屯爲累也休養生息是在司民牧者

舊序

原額屯地叁拾捌頃肆拾貳畝柒分計糧壹百貳拾捌石貳斗伍升每石徵銀捌錢

汾西縣志

卷三

屯田

九

共徵銀壹百零貳兩陸錢每歲隨地丁分上下兩忙徵解

水利

夏禹作貢封山濬川公劉篤民觀其流泉水之利
民自古誌之汾僻棲巉巘地高土燥水鄉烏有又
安問水利哉然專利導之策深墾穿之功雖不能
連疆獲豐稔亦可計畝慶霑足也因勢開拓相水
疏淪復為之廣焉庶乎有賴舊序

善利渠七

南關 王庄 水潤 師家庄

後團柏 康熙九年知縣蔣鳴龍因地居小河上流汾
水堪注灌地隨捐俸督民郭圮倫等鑿石開

汾西縣志 卷三 水利 十

渠導引汾河灌地叁頃貳
拾伍畝迄今合里享利

伏珠 康熙九年知縣蔣鳴龍踏驗平地乏水灌溉捐
俸俾公直張林合等築渠今民間永免亢旱之
慮

前加樓 康熙十年春知縣蔣鳴龍勸民種樹因見一
泓清水旁流深溝隨捐資着劉拱薇築提引

水灌地叁拾捌
畝壹分肆釐

猛水渠 四新增四

下團柏 棗平 康熙九年知縣 水潤鎮
蔣鳴龍重修

衛灘新築 康熙十二年知縣蔣鳴龍因新砌漫地叁
拾餘畝乏水督率居民郭正已李惟芳等

築堤 灌溉

小古村 陳村 廻坡底村 上張端村 四村水流可澆千餘畝

井泉 附

城內井三眼 各深三百六十丈味甜屬傳孟馬三戶今存馬家井一

柵欄溝井一眼 在城外東一里許

北井溝井一眼 泉源時出不竭大元至正年間修砌闔縣取之道光二十六年知縣

德蔭修城又鑿一井源泉混混時出不竭

下寺溝井一眼 天雨壅漫嘉靖五年重修

衛家灘井一眼 深一百八尺康熙十年知縣蔣鳴龍捐資開鑿

貼金鋪井一眼 深三百九十尺直人王坤濟開鑿

汾西縣志 卷三 水利 士

南門外古井一眼 離城一里許人汲水甚多

鹽法

青州之鹽煮於海河東之鹽產於池鹽不同而以引行銷則同汾小邑民不能盡食淡祲後人稀額銷累滯昔無外商之貿易利歸於下今則招商承辦責獨在官也踵事而考其弊可燭照數計

舊序

汾西照賦役人丁額引玖百陸拾伍道 康熙五年減

引貳拾道自明季額引難完僉報鹽行按丁散鹽上下俱累至 康熙九年始招商人郭金鼎運販授以官廩平其價值不使壅滯病商計口病民按季銷引

汾西縣志

卷三

鹽法

七

鹽法疏通 咸豐初改章歸地方官運每歲定引十

名六十八引計共壹千貳百陸拾捌引

祲後滯銷不及額之半

兵防

兵之星羅碁布自省會迄郡邑皆設防不虞也汾

為河東要地北邇雲朔武備不可不修舊設民壯守緝

國朝加以兵衛設有專弁協防蓋其境雖險其俗雖悍

而思患之周尤在預防聞昔有盜寇其疆而城卒

賴以全有備無患明效著矣職專城者無忽未雨

綢繆之計舊序

國朝額設城守外委一員歸隰州營管轄又撥隰州營

兵貳拾名防禦嗣改守兵拾名同治間派調出防止回伍名

汾西縣志

卷三

兵防

三

原附器械年久不無遺失志板亦獨刊去此條

營房附

城守司署

已詳公署 縣治舊無營房防兵假廟宇為宿舍 康熙十二年十月知縣蔣鳴龍四門

各建營房二間 俾兵民無混居

堡寨附

古郡堡

上團柏堡

下團柏堡

黃皮堡

對竹堡

店頭堡

掌裡堡

馬家寨

水潤堡

康熙十三年春知縣蔣鳴龍募民新建 額田永安

畢家庄堡

康熙十三年春知縣蔣鳴龍勸諭生員王者卿等捐粟創建

高甯堡

康熙十二年知縣蔣鳴龍建

槐花村堡

康熙十三年新建

馬政

驛有馬馬有政官課殿最民闕休戚非誇雲錦也
但有境內之驛有協濟之驛汾協驛也驛之馬昔
少而今多驛之累昔輕而今重非無由也子民者
當悉心圖之毋僅數馬以對舊序

本縣里馬八匹

協濟靈石縣仁義驛原額馬一十四

代芮城縣應協仁義驛馬四匹

代蒲縣應協驛馬一匹

代吉州應協驛馬一匹

汾西縣志

卷三

馬政

十四

順治十七年芮城等處詭計潛逃將馬勢壓代喂本
年正月間汾邑士民闕邦周為強邑違旨抗馬移
禍難支事緣汾西協靈石縣仁義驛馬馬政全書額
載芮城四匹汾西十匹汾西丁糧九千芮城丁糧八
萬有餘當年立法不均偏苦無可控訴我清定鼎
鑽黃檄催各養已馬乘亂脫逃苦汾西代支九年毛
盡血枯舊額十四里逃亡僅存六里屢年告辯芮民
赴驛三匹兵書積蠹趙連葛思義等藐視法紀乾沒
站銀瓜分充囊尙抗一匹久不赴驛仍苦汾西代支
懇乞轉申等情到縣據此看得協馬之例汾西十匹
芮城四匹此載在馬政全書芮人抗不赴驛累汾西
代走者九年苦累不堪屢經告辯蒙憲斷芮城養
馬三匹遵行在案今芮城兵書趙連葛思義等復唆
芮民誑申憲希圖脫卸驛馬於中取利苦累汾
西懇乞電察原案嚴催赴驛等緣由蒙 巡案白
督撫部院白批汾芮二邑協濟仁義驛馬既有定
例何物奸書抗不赴驛獨累汾西代應仰平陽府嚴
提究報又據汾西縣士民闕邦周等為抗旨違斷

捏詞卸驛事全書額載芮城隰州鄉寧吉州蒲縣汾西同協靈石縣仁義驛共馬一十八匹汾西例該十匹寬遭芮棍趙連范廷泉等抗違不應苦汾代養因而構訟九載屢蒙三院照例斷協不意芮書詭計百出止應驛三匹乘馬一匹仍苦汾代隨妄謀幫舡幫舡計緝復圖人命人命未遂捏告協銀仁義非屬汾西私幫屢奉 明禁懇乞照例斷協於九年蒙驛傳道周轉奉 巡撫劉 批行斷遵守問又於十二年蒙 驛傳道盛 案驗為違禁違例妄扳驛差事蒙 巡撫陳 批仰府轉行芮城縣將詳允協濟仁義河東二驛作速勒令赴驛走遞守取馬夫姓名並馬騾毛齒臆臆及到驛日期甘結具報今據芮城縣申解協濟仁義驛馬夫三名馬騾六匹頭取獲該驛收驛馬夫姓名毛齒並入驛日期前來不料知府吳 竟翻舊案復拘閭邦周聽審以馬政全書查係抄本芮城相距仁義往返千有餘里協濟似為不便蒙 督撫部院白 批仁義一驛雖設於靈石地方全賴各縣協濟賦役開載芮城向無馬匹何以令協

汾西縣志

卷三

馬政

五

三匹往返千里應付不便議將馬付汾西收管當差仍勒石永為遵守繳云云自茲已往遂為汾邑萬千之累卵石不敵為之奈何迨茲土者徒扼腕已爾建造馬廠緣由 康熙十年八月仁義驛馬夫侯封公等為懇恩詳查舊基復建馬廠事切照靈石縣仁義驛汾西協濟額馬十匹舊有喂養馬廠並昔菘菜地明季闖變將廠焚燬止存墻垣基地 鼎興以來喂養無房賃住仁義居民店屋每年費銀二十餘兩入承值過往差使酒食支應每年輸該一百四十四日另費不支租房支應况又代芮城四頭吉州蒲縣二頭夫馬愈多賃錢愈重後日苦累難定前任周於康熙六年間赴驛同驛官驗明舊基欲復建造未果懇乞設處復建照舊基南北長三十二步東西闊一十七步量立房廠數間安厝夫馬等情到縣據此看得汾西之協濟馬匹也雖協仁義實協靈石明時原設官廠喂養此官民兩便之計無何闖變焚燬出銀債住仁義民房喂馬 康熙年間芮城吉蒲馬匹恃強推卸 職龍抵任以來遵 憲官養官喂祇節年債

房諸費每苦點金無術今幸叨福庇秋禾豐登際此
遺穰滯穗爲一勞永逸之計俯從稟籲暫支買料銀
兩並捐俸資製磚鳩工不敢毫釐擾民親詣仁義協
同驛丞驗明舊基勉圖建立馬房數間理合詳明批
示本府劉批據詳原設官基果應蓋造若干間工
料幾何捐俸幾何有無勞民傷財仰再確估册報酌
奪知縣蔣鳴龍看得復建馬厰乃萬不得已之極思
也今復建磚窰六孔厦房六間暫爲馬夫居停之所
其建窰計磚二萬汾邑向來每磚一萬民間工費銀
三兩二錢燒煤計銀八錢共該銀八兩其厦房木植
梁椽等項不過粗細小木約該銀十二兩五錢又木
石匠作每名日工價銀二分飯米一升五合約計銀
七兩四錢除暫支買料等銀應用外該捐俸銀十一
兩六錢至泥匠粗工本縣義民任得興黃甯韓登務
等情願協助咸曰爲民造福何惜勞力此皆尙義實
情非由強迫並無勞民傷財等情弊詳復旋准靈石
縣移據仁義驛申稱蒙汾西縣知會仁義驛馬店舍
馬房等情轉申到縣該靈石知縣侯榮圭看得該驛

汾西縣志

卷三

馬政

六

馬房舊基或係汾西或係靈石或係官地或係民地
備查去後據該驛申稱汾西縣起建馬房基地原係
靈石官地地基址等情查舊例汾西縣協濟本縣仁義
驛馬店舍馬房皆係汾西出賃仁義鎮民房安歇今
驛夫以僅存地基等詞具稟此地地基當日係何官批
行何人出賣事關靈石察院官地懇乞憲批賃民
房等因蒙本府劉批仰汾西縣速照前批查估
詳報當經復詳查今察院衙字凡上司經過見在
駐劄耳目昭然此係農馬厰相去數武雖汾西房舍
碑額焚燬墻垣地基址見存不難稽考何得竟將明時
舊存遺址據爲已有阻抑興造勒再賃彼民房伏乞
酌奪以超苦累統候憲示蒙知府劉批已據前詳
轉奉驛道謝批依議行繳本縣知縣蔣鳴龍隨
親詣仁義驛將前驗明舊基捐俸建立馬厰一座南
北磚窰八孔東西馬房一十四間厰上另造官廳三
間東西耳房各一間廚房二間迄今人馬甯居賃費
永杜督工耆老則王永祚闔士光云按汾邑協濟
仁義驛馬受蒞蒲苦累至於如此其極及建造馬房

又遭靈石阻撓前後良牧爲民苦心如出一轍宜乎
汾民之尸祝弗衰也原文縷列全案供招批斷炳據
繁不勝錄而又不忍遽沒今存其
梗概於此并志現行舊例於左

每年協濟靈石縣仁義驛經費銀九十六兩

汾西縣志

卷三

馬政

七

汾西縣志卷之三終